

关于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明细表
之专项审计报告

委托单位：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号码：（010）65547190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8/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明细表
之专项审计报告

XYZH/2013URA3059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变电工)控股子公司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特股份)编制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影响明细表》及有关编制说明。按照《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8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以下简称“第28号备忘录”)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下简称“第28号准则”)的规定编制折旧年限变更明细表是新特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折旧年限变更明细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第28号备忘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第28号备忘录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折旧年限变更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折旧年限变更明细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出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折旧年限变更明细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折旧年限变更明细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相关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相关会计估计的合理性。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恰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新特股份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折旧年限变更明细表已经按照第28号准则和第28号备忘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新特股份变更前后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情况以及变更会计估计可能形成的影响。

按照第28号备忘录的规定，新特股份编制的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折旧年限变更明细表所依据的变更后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尚需特变电工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影响明细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原 值	变更前应计提折旧额	变更后应计提折旧额	会计估计变更需 要调整的折旧	对特变电工合并报表 中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特变电工合并报表 中利润总额的影响
化工类房屋建筑物	1,380,600,174.40	32,789,254.16	44,483,480.32	11,694,226.16	-9,882,790.52	-9,882,790.52
电厂房屋建筑物	500,000,000.00	11,875,000.00	15,900,423.72	4,025,423.72	-3,401,885.60	-3,401,885.60
化工类设备	4,099,400,218.30	194,721,510.20	287,961,693.52	93,240,183.32	-78,797,278.92	-78,797,278.92
合 计	5,980,000,392.70	239,385,764.36	348,345,597.56	108,959,833.20	-92,081,955.04	-92,081,955.04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影响明细表编制说明

一、会计估计变更范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范围是特变电工控股子公司新特股份生产多晶硅产品的相关资产及电厂厂房，新特股份基本情况如下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乌鲁木齐市昆明路158号野马大厦七层	56,800.00	硅及相关高纯材料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研发；新能源建筑环境环保技术及相关工程项目的研究、设计、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维护及咨询服务；太阳能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控制器、逆变器、太阳能蓄电池、汇流柜、建筑构件、支架、太阳能系统及相关产品应用相关的组配件和环境设备的制造、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和运营管理；太阳能光伏离网、并网及风光互补、光热互补、光伏水电互补、其他与光伏发电互补的系统相关工程设计、生产、安装维护、销售及售后服务；火电、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及调试运营、劳务派遣；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多晶硅生产相关的化工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84.51	84.51	是

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影响明细表的编制目的

新特股份编制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影响明细表的目的在于合理地确定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给特变电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产生的影响，为特变电工董事在审议此次会计估计变更时进行决策提供参考。

三、会计估计变更前后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变更前政策		变更后政策	
	估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化工类房屋建筑物	40	5	30	5
电厂房屋建筑物	40	5	30	5
化工类设备	20	5	14	5

变更原因：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新特股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生产多晶硅产品的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电厂厂房折旧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

更加接近，新特股份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及税务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生产多晶硅产品的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电厂厂房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变更。

四、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适用时点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4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五、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对新特股份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经测算，新特股份2014年1月起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在现有固定资产的基础上，不考虑其他因素的影响，预计将自2014年起每月增加折旧费用 9,079,986.10元，预计将减少新特股份2014年利润总额108,959,833.20元。

六、其他事项

按照《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8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规定，新特股份编制的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影响明细表所依据的变更后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尚需特变电工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号 110101014692882 (3-1)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韶勋

合伙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清理、清算、并购重组中的审计业务；管理咨询、税务咨询、税务筹划、税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验资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税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3 年 10 月 12 日

证书序号: NO. 01951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叶韶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6

注册资本(出资额): 3242.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7-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2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张克

证书号：16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姓 名: 魏艳秋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9-08-2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疆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650103700823326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请持此证于一月
 内来所换领新证。此证书自换领之日起
 有效。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请持此证于一月
 内来所换领新证。此证书自换领之日起
 有效。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 月 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 月 7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普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